

學甲國中109學年度畢業生離校說明

※目前因配合防疫措施，無法辦理畢業生離校事宜，是以畢業同學們須待疫情明朗後，再等待相關通知來辦理離校手續；目前有六位同學向圖書館借的書尚未歸還，請記得帶來!!

※離校手續如下(記得帶大提袋數個以裝個人物件)：

1. 先到學務處簽名、量體溫，領取離校手續單後至各處室蓋章。
2. 總務處--蓋出納組章、總務主任章：三年級學生午餐收費至6/15，但學期在5/18就停課，所有三年級同學需先至總務處出納組處進行午餐退費事宜；再至總務主任處確認是否需領取家長會獎金。
3. 導師室--請導師蓋章：由導師在場督導同學拿回輔導室資料與個人的所有物品，輔導室資料包括國三的生涯輔導紀錄手冊、個人生涯資料夾和生涯檔案。
4. 教務處--蓋註冊組、圖書館幹事章、教務主任章：
 - (1) 三年級畢業證書的發放，將依規定以掛號郵寄方式，於6月18日前寄發給三年級學生。
 - (2) 110學年度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影響，教育局於110年6月8試入學報名及繳費等相關作業調整因應事項，註冊組將相關作業調整因應事項電子檔email給三年級各班導師。相關成績及學校申請事宜，同學請找註冊組長詢問與蓋章。
 - (3) 圖書館還書確認章：請到圖書館辦理還書事宜，由圖書館幹事或設備組長蓋章。
 - (4) 畢業生各項優學獎項請領回：由教務主任或教務處組長蓋章。
5. 學務處一體衛組章、活動組章
需完成以上的處室蓋章後方能領取以下項目：
 - (1) 領取三年級體育班的學藝參賽優秀禮品後，由體衛組蓋章。
 - (2) 簽收參觀雲門舞集表演活動的部分分擔退費金額(報名參加的每位學生退費100元)。
 - (3) 畢業紀念冊簽收(未購買畢冊:302班1人, 304班2人)，1、2兩項簽收後由活動組蓋章。
 - (4) 完成離校手續後，請繳交離校手續單給學務處。

~祝福所有畢業生及家長都能平安健康~

109學年學甲國中度畢業生離校手續單

1. 請依上述流程至各處室及導師室完成手續並蓋章
2. 流程：A. 總務處 B. 導師室_各班教室 C. 教務處 D. 學務處

班 級	座 號	姓 名
處 室	組 別	核 章
總務處	出納組長	
	總務主任	
導 師		
教務處	圖書館幹事 (還書)	
	註冊組長	
	教務主任	
學務處	體衛組長	
	活動組長	
	學務主任	

※ 完成所有離校手續後請交離校手續單交至學務處 ※